

# 晚报读者林 500 个植树名额报满

地点:市区湛南路与光明路交叉口西约 200 米湛河堤

时间:3月10日(周日)上午 周边停车难,易拥堵,提倡绿色出行

□记者 傅纪元

本报讯 平顶山晚报、市园林处联合举办晚报读者林大型植树活动的消息3月4日见报后,市民热烈响应,3月5日下午6点500个植树名额已经报满。经研究,本次植树活动定于3月10日(周日)上午9点开始。

平顶山晚报自2011年启动以“奉献绿色”为主题的读者林义务植树活动以来,每年均得到园林部门大力支持。对于今年的植树活动,市园林处早早动手,精心

挑选植树地点,提供活动纪念石和观赏树苗,还将派人挖好树坑,组织技术人员现场指导。

昨天上午,记者在位于市区湛南路与光明路交叉口西约200米的湛河堤上看到,园林部门已经在一片平坦的空地上点上了白色石灰点。工作人员丁中洲介绍,昨天早上,工作人员在该区域进行测量,规划好500棵小树的位置,下一步准备用施工器械在白点处挖树坑。

园林部门选定美国红枫为本次植树活

动栽植的树种。据了解,美国红枫为落叶大乔木,成年树高12米至18米,冠幅12米。这种树春天开红花,秋季色彩夺目。丁中洲说,市园林处苗圃为本次植树活动调配的美国红枫规格统一为胸径3厘米、高3米左右。到明年秋季,这片红枫林将成为湛河堤一道亮丽的风景。

举办单位提醒,鉴于湛南路较狭窄,容易出现道路拥堵及停车困难的情况,建议市民绿色出行,尽量选择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或骑车、步行前往。



## 春意迎客

3月4日,市区中兴路北段一家商场充满春天气息的门头吸引行人的眼球。当日,记者在市区街头看到,一些商场店铺在门前打造以春天为主题的装饰造型,用养眼的春色吸引更多顾客光临购物。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 园林志愿者 服务到乡村

昨天,园林志愿者在为村民免费修剪果树。当日,市园林处科研所的志愿者来到叶县仙台镇北庞庄村,为村民修剪果树,传授果树种植管理知识。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 发现“散乱污”企业 可拨 12369 举报 举报有功重奖千元

□记者 王桂星

本报讯 为彻底治理“散乱污”企业,市生态环境局公布了举报电话12369,市民发现“散乱污”企业可随时拨打电话举报,举报内容经查实后,该局将对举报人予以奖励。这是记者昨天从市生态环境局了解到的。

据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前段时间,按照省生态环境厅的统一部署,我市对“散乱污”企业的集中治理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但是,市生态环境局近期在排查中发现,仍有个别“散乱污”企业成为漏网之鱼。市生态环境局决定,12369环保监督举报热线全天候受理对“散乱污”企业的举报,举报内容一经查实,将根据《平顶山市环境污染有奖举报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给予举报有功人员1000元奖励。

## 小规模纳税人自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扩围

□记者 燕亚男

本报讯 昨天,记者从市税务局获悉,根据国家统一安排,自今年3月1日起,我市扩大小规模纳税人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试点范围,涉及我市小规模纳税人12804户,尤其是增值税专票代开需求量大、虚开风险较低的小微企业。

据了解,自2016年国家税务总局开展了小规模纳税人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试点工作,先后将住宿业、鉴证咨询业、建筑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纳入试点范围。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今年3月1日起,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等三个行业纳入试点范围,涉及我市新增三个行业的小规模纳税人12804户,8个行业小规模纳税人共22610户。

据市税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了进一步便利小微企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试点行业的所有小规模纳税人均可以自愿使用增值税发票管理系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受月销售额标准的限制。

# 有消费纠纷难解决? 3月15日,来双丰广场投诉吧

□记者 杨岸萌

本报讯 昨天,我市2019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工作通报会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召开。记者从会上获悉,市消协将围绕“信用让消费者更放心”消费维权年

主题在全市开展宣传活动。

3月15日当天,市、县(市、区)两级将集中举办以“信用让消费者更放心”为主题的广场宣传活动。

市消费者协会将于3月15日在光明路双丰商厦门前举办大型广场宣传活动,届时

将组织有关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和消费维权律师团,设立咨询投诉举报台,现场接受消费者的咨询和投诉,及时解决消费者反映的问题;设立假冒伪劣商品展示台,进行真假商品对比鉴别,为消费者答疑解惑,提高消费者的辨别能力。

# 高中体育不达标不发毕业证

□记者 傅纪元

本报讯 记者昨天从市教育体育局了解到,该局近日下发《关于开展2019年高中应届毕业生体育与健康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的通知》,决定对全市2019年高中应届毕业生进行体育与健康学业水平考试。

按照要求,全市具有普通高中学籍的高三应届毕业生均应参加体育与健康学业水平考试。考试项目为:50米跑、立定跳远、实

心球(2公斤)。成绩实行等级制,分为A(90分以上)、B(70-89分)、C(50-69分)、D(49分以下)四个等级。成绩评定按《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单项评分办法计算,三项总成绩除以3为最终成绩。考试成绩达不到60分者为不达标,可参加一次补考。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学业水平考试,是学生取得普通高中毕业证书的必要条件之一。按照规定,凡补考(补考在考试结束一月内进行)仍不达标者,学校不得颁发毕业证书。

体育与健康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记入学生档案。

凡因病(或肢体残疾)不宜参加体育与健康学业水平考试的学生,持县级以上医院诊断证明和学校证明到考试现场办理申请免试手续,经核准后方可免试。免试生的全部材料要装入该考生的档案中。

在考试过程中一经发现替考,取消替考与被替考者考试资格,考试按不及格处理,且安排补考。